



证券代码：002303

证券简称：美盈森

公告编号：2021-013

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通知已于2021年3月23日送达。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29日11:30起，在公司五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现场出席的监事3人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利科先生召集并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以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延长公司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》。

鉴于目前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，监事会经审议同意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十二个月至2022年4月20日。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的《关于延长2020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决议有效期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1-014）。

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盈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3月29日